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P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能源及能量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42)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能源及能量環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草稿之初步審閱及其他現有資料，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將錄得除所得稅前溢利約691,0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除所得稅前溢利約71,000,000港元。有關除所得稅前溢利之預計增加主要由於以下淨影響所致：(i)其他無形資產(與本集團俄羅斯煤礦第1區及第1區延伸部分之採礦權有關)之預計減值虧損撥回約260,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222,000,000港元)，主要由於若干種類煤炭的煤炭銷售價變動、俄羅斯盧布兌美元升值及稅後貼現率上升產生之淨影響導致該等資產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之估值上升所致；(ii)勘探及評估資產(與本集團俄羅斯煤礦第2區之採礦權有關)之預計減值虧損撥回約672,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減值虧損約46,000,000港元)，亦主要由於若干種類煤炭的煤炭銷售價變動、俄羅斯盧布兌美元升值及稅後貼現率上升產生之淨影響導致該等資產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之估值上升所致；及(iii)其他無形資產(與本集團俄羅斯煤礦第1區及第1區延伸部分之採礦權有關)預計攤銷增加至約241,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114,000,000港元)，此乃由於該等資產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於去年年末增加所致。

由於本公司仍在編製其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故本公告內所載資料僅基於現有資料及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草稿（尚未落實且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之初步審閱，因此有待作出調整。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預期將由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或之前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能源及能量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Lee Jaeseong**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 *Lee Jaeseong* 先生及 *Im Jonghak* 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岱女士及梁又穩先生。